

# 2021 年嵩明县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收支执行情况

嵩明县 2021 年收到上级转移性收入 161816 万元,其中:

1.返还性收入 17262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942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3233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304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2783 万元。

2.一般转移性支付收入 90555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261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61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3213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81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803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308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19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77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058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96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50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23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9 万元、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3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9926 万元、国防 58 万元、公共安全 57 万元、教育 2753 万元、科学技术 59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9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658 万元、卫生健康 1078 万元、节能环保 2970

万元、城乡社区 10017 万元、农林水 17163 万元、交通运输 35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378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1702 万元、金融 1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31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64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收支执行情况

嵩明县 2021 年收到上级政府转移性基金收入 6047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收入 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820 万元、城乡社区收入 3733 万元、农林水收入 745 万元、其他收入 719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嵩明县 2021 年收到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转移性补助收入 49 万元。